

大城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三次会议文件（24）

# 大城县人民政府

## 关于大城县 2018 年第二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的说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大城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

大城县财政局局长 李泽纯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现就大城县 2018 年第二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说明如下：

### 一、新增再融资债券使用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第三批公开招标置换债券及第二批再融资债券资金的通知》（冀财债〔2018〕71 号），下达我县再融资债券资金 5000 万元，用于偿还 2018 年到期的 2015 年地方政府债券。

### 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调整情况

2018 年第二次调整预算，新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01.57 万元，拟通过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解决。新增支出如下：

1、编办追加安排孙林涛同志赴雄安新区挂职期间差旅费 1.68 万元；

2、质监局追加安排质量工作经费 16 万元，王宏伟同志赴雄安新区挂职期间差旅费 1.52 万元；

3、纪检委追加安排办公及办案经费 96 万元；

4、组织部追加安排培训经费 40 万元；

5、财政局追加安排巡察经费 34.39 万元；

6、消防队追加安排水费 12.53 万元；

7、民政局追加安排“八一”慰问资金 36.6 万元，优抚对象门诊费 150.93 万元，光荣院老人护理费 10.48 万元，扶贫工作经费 20 万元；

8、林业局追加安排 2018 年造林验收核查费用 16.46 万元；

9、畜牧局追加安排维稳工作经费 3 万元；

10、交通局追加安排县城内临时运营公交车相关费用 32 万元；

11、城管局追加安排刘永建同志赴雄安新区挂职期间差旅费 1.69 万元；

12、国教办追加安排农村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58.5 万元，民兵训练基地建设资金 1400 万元；

13、平舒镇追加安排创建省级园林县城承担项目资金 100 万元；

14、经开区追加安排招商中心 2018 年租金 685.5 万元；

15、追加安排地方政府债券付息支出 384.3 万元。

### 三、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拟调整情况

#### (一) 拟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9867 万元，包括：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120940 万元，拟调减 62422 万元，调整后收入计划为 58518 万元；
-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年初预算安排 2045 万元，拟调增 2555 万元，调整后收入计划为 4600 万元。

#### (二) 拟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9869.73 万元。包括：

- 1、经开区年初预算安排电力工程沿新建道路架电力线工程资金 50 万元，武汉北路道路工程、下水管道工程资金 65 万元，征地补偿款 852 万元，土地流转金 400 万元，气雾剂一号路给水工程款 331 万元；
- 2、国教办年初预算安排民兵训练基地建设资金 200 万元；
- 3、留各庄镇年初预算安排渗坑及沟渠废水治理修复项目资金 1000 万元，绝热节能材料产业园环评项目资金 200 万元；
- 4、年初预算安排土地出让成本性支出 43000 万元，平舒镇兴庄中心小学 PPP 项目资金 1100 万元；
- 5、农工部年初预算安排美丽乡村建设资金 3000 万元；
- 6、林业局年初预算安排大城县 2016 年财政支持现代化农业生产发展(支持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核桃产业)项目道路工程资金 4.09 万元；
- 7、水务局年初预算安排 2016 年城区供水管网工程资金(变更资金) 177.25 万元，2017 年度城区供水管网工程建设资金

42.9 万元，2012 年农村饮水安全资金 108.14 万元，2013 年农村饮水安全资金 46.8 万元，2014 年农村饮水安全资金 2.55 万元，黑龙港泵站更新改造资金 700 万元；

8、住建局年初预算安排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资金 1200 万元；

9、房管局年初预算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 4890 万元；

10、国土局年初预算安排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土地整治等项目资金 2500 万元。

上述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提请审查批准。